

##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一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6月5日收到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省国投”）出具的《告知函》，山东省国投于2019年5月22日至2019年6月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01%。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增持股份情况

- 1、增持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
- 3、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4、本次股东增持具体情况：

增持人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数量 (股)	增持比例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05-22	集中竞价交易	8.22	229,300	0.06%
	2019-05-23 至 2019-06-04	集中竞价交易	6.33	4,853,797	0.95%

####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因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实施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东省国投截至2019年5月22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3,851,214股已转增为31,006,578股。截至

2019年6月4日，山东省国投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35,860,375股。

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数量及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的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的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621,914	6.00	35,860,375	7.01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山东省国投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山东省国投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3、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5日